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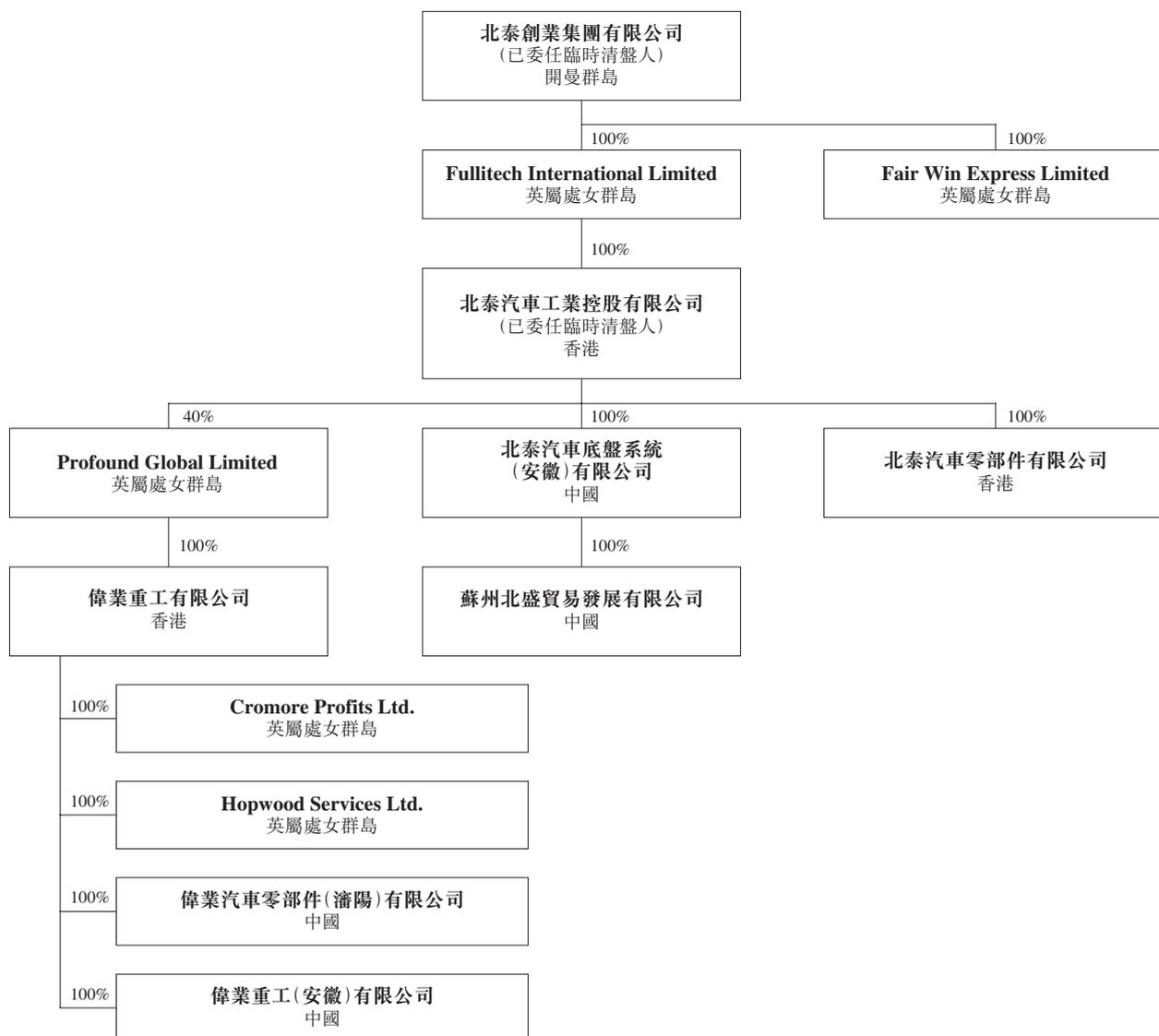
Norstar Founders Group Limited 北泰創業集團有限公司

(已委任臨時清盤人)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39)

目錄

3	公司資料
4	董事會報告書
16	企業管治報告
17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18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19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20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2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的股權架構



公司資料

執行董事

Lilly Huang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蔡達英先生

張欣女士－

(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十日辭任)

張建春先生－

(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十日辭任)

共同及各別臨時清盤人

黎嘉恩先生

何熹達先生

楊磊明先生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座35樓

香港股份過戶及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 – 1716室

核數師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銅鑼灣

希慎道33號

利園43樓

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座35樓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 1-1111, Cayman Islands

股份代號

2339

董事會報告書

北泰創業集團有限公司(已委任臨時清盤人) (「本公司」)董事(「董事」)謹此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報告及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於中國安徽省從事製造、銷售及買賣汽車零件及建築裝飾五金產品。

提交清盤呈請及委任臨時清盤人

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底就(其中包括)本公司若干董事及集團財務總監辭任、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北泰汽車工業控股有限公司(「北泰汽車」)逾期支付金融產品虧損約44,000,000港元及債權人向本集團索償人民幣326,000,000元而刊發若干公告後，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九年一月十九日(應本公司要求)暫停買賣。

於二零零九年二月六日，本公司大股東、董事會主席兼本公司執行董事Lilly Huang女士(其後被Century Founders Group Limited所取代)向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高等法院」)提出本公司的清盤呈請。同日，Fullitech International Limited (「Fullitech」) (北泰汽車的直接控股公司及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亦向高等法院提出北泰汽車的清盤呈請。

同日，高等法院頒令委任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之黎嘉恩先生、何熹達先生及楊磊明先生為本公司及北泰汽車的共同及各別臨時清盤人(「臨時清盤人」)。

高等法院將本公司清盤呈請的聆訊押後至二零一三年二月十八日。

董事會報告書

本集團重組

本集團重組分兩部分進行(即(i)債務重組；及(ii)股本重組)旨在：

- (i) 解決北泰創業及北泰汽車之債務，有關詳情載於下文「債務重組」一節；及
- (ii) 規範重組後本集團(「經重組集團」)之財務狀況及資本需求。

債務重組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八日，兩份協議計劃(即「北泰創業協議計劃」及「北泰汽車協議計劃」，統稱「協議計劃」)分別獲本公司及北泰汽車各自的債權人批准。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之黎嘉恩先生、何熹達先生及楊磊明先生獲委任為各協議計劃的共同及各別協議計劃管理人(「協議計劃管理人」)。協議計劃隨後獲高等法院批准並由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九日起生效。

北泰創業協議計劃

根據北泰創業協議計劃，本公司的債務將由以下方式償還：

- (i) 本公司主要股東周天寶先生(「周先生」)支付總額為2,000,000港元的誠意金；
 - (ii) 本公司對為配合北泰創業協議計劃項下提議之債務重組而設立之特殊目的公司(「北泰創業特殊目的公司」)承擔固定金額為200,000,000港元的還款義務，據此，本公司將於北泰創業協議計劃生效日期起計十二個月內償付上述金額(「北泰創業還款義務」)；及
 - (iii) 透過北泰汽車協議計劃分配可從北泰汽車及Fullitech收回的款項。
- (i)、(ii)及(iii)統稱「北泰創業協議計劃資產」。

董事會報告書

本集團重組(續)

債務重組(續)

北泰汽車協議計劃

根據北泰汽車協議計劃，北泰汽車的債務將由以下方式償還：

- (i) 北泰汽車向根據北泰汽車協議計劃註冊成立之特殊目的公司(「北泰汽車特殊目的公司」)支付總額為15,000,000港元的現金(「北泰汽車義務」)；
- (ii) 出售四間獨立第三方公司(「四間第三方公司」)的股權所得款項淨額；
- (iii) 下述各項將產生之淨現金流量／所得款項淨額：
 - (a) 北泰汽車懸架製造(北京)有限公司(「北泰懸架」，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一日不再綜合入賬的前附屬公司)及Profound Global Limited (「Profound」，本集團聯營公司)於五年內將產生之淨現金流量總額1,381,000,000港元(加利息)(「北泰汽車還款義務」)。

北泰汽車還款義務由以下各項擔保：

1. Fullitech向北泰汽車特殊目的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金額以北泰汽車還款義務為限(「Fullitech公司擔保」)；
2. 本公司作出的公司承諾，金額以北泰汽車還款義務為限(「北泰創業承諾」)；
3. 對周先生直接及間接持有的本公司股權設立第一法定押記；
4. 對北泰汽車底盤系統(安徽)有限公司(「北泰底盤」) 100%股權設立股份押記，金額以北泰汽車還款義務為限；及
5. 對北泰汽車持有的Profound 40%股權設立股份押記，金額以北泰汽車還款義務為限；

或

- (b) 出售北泰懸架及北泰汽車特殊目的公司持有的Profound 60%股權的所得款項淨額。

董事會報告書

本集團重組(續)

債務重組(續)

北泰汽車協議計劃(續)

- (iv) 出售獨立第三方公司CX Tech Inc.及Sumitech Engineering Inc.(統稱「美國公司」)的股權的所得款項淨額，如該等股權於北泰汽車協議計劃生效日期起五年內出售；及
- (v) 於北泰汽車還款義務全部履行後，出售北泰懸架的所得款項淨額。

此外，在北泰汽車協議計劃項下，亦提出一套替代機制，即若北泰汽車協議計劃管理人收到任何以一次性方式收購全部／部分資產之現金收購要約，包括四間第三方公司及Profound之股權以及北泰汽車持有的北泰底盤之股權，並解除所有相關的擔保、抵押及承諾，北泰汽車協議計劃管理人在北泰汽車協議計劃生效並徵得各協議計劃的債權人(「協議計劃債權人」)委員會(「協議計劃債權人委員會」)同意後可召開協議計劃債權人會議以考慮並酌情批准上述收購要約。

作為執行北泰創業協議計劃及北泰汽車協議計劃(該兩個協議計劃均已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九日生效)的一部分，本集團已將本集團於北泰汽車工業有限公司(「北泰汽車工業」)、北泰懸架、東方新科有限公司(「新科」)及順利國際有限公司(「順利國際」)的全部股權轉至北泰汽車特殊目的公司或北泰創業特殊目的公司，北泰汽車工業及北泰懸架(統稱「中國附屬公司」)在彼等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一日不再綜合入賬前為本集團的主要營運附屬公司。

協議計劃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五日之公告。

董事會報告書

本集團重組(續)

債務重組(續)

發行15,000,000港元高級票據(「高級票據」)

為履行北泰汽車義務，本公司、北泰汽車、臨時清盤人及Omni Success Limited (「OSL」或「認購人」)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六日訂立認購協議(「認購協議」)，據此，(i)北泰汽車同意發行，而認購人同意認購本金總額為15,000,000港元之一年期高級票據。高級票據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八日獲發行，募集款項將用於償還北泰汽車義務。

高級票據的到期日透過有關訂約方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五日及二零一二年九月六日訂立補充函件的方式由二零一一年九月六日延後至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八日。

高級票據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本金：	15,000,000港元
利率：	HIBOR(三個月期)+1.05%
本金之償還：	於到期日，全部未付貸款連同所有應計但未付利息須一次付清
到期日：	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八日(經於認購協議後訂立的補充函件所延後)

高級票據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十月五日之公告。

截至本報告日期，北泰創業還款義務及北泰汽車還款義務尚未清償。然而，經周詳考慮及顧及本集團整體重組的狀況後，協議計劃債權人委員會及各公司若干主要協議計劃債權人同意，為協議計劃債權人整體利益考慮，協議計劃繼續生效。

鑒於上文所述，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存在重大不確定性。然而，該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本集團重組將成功實施及重組後，本集團將於可見將來繼續切實履行其到期應付的財務義務之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董事會報告書

本集團重組(續)

股本重組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法定股本為500,000,000港元，分為5,000,000,000股股份，其中1,259,461,601股股份已獲發行，且已繳足或入賬列作繳足。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23,804,000份購股權尚未行使。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結算日，尚未行使購股權之餘下合約年期為4.5年，行使價介乎每份2.29港元至2.57港元不等。由於緊接暫停本公司股份買賣前股價為每股0.73港元，購股權目前處於價外。

建議本公司股本將按建議股本重組之方式進行重組，其中包括下列步驟：

- (i) 股本削減－經開曼群島法律允許，建議每股已發行股份面值將由0.100港元減少至0.002港元，致使股本削減約123,400,000港元。

股本削減後，本公司股本將由約125,900,000港元削減至約2,500,000港元；

- (ii) 股本註銷－於股本削減後，本公司所有未發行法定股本將註銷並減少，致使本公司法定及已發行股本為約2,500,000港元；
- (iii) 股份合併－透過合併股份，每五股每股面值為0.002港元之本公司已發行股份將於緊隨股本削減後合併為一股每股面值為0.01港元之股份；
- (iv) 註銷所有未行使購股權；及
- (v) 本公司法定股本將增至100,000,000港元，分為1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新普通股。

董事會報告書

前景

誠如上文所述，本公司的股份自二零零九年一月十九日起暫停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買賣。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八日向聯交所提呈有關本集團重組的復牌建議書，並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七日提呈修訂建議（「復牌建議書」），以尋求恢復於聯交所買賣股份。

聯交所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八日以函件通知本公司財務顧問，聯交所決定接納復牌建議書，惟須待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八日符合該函件所載下列條件，且令聯交所上市科會滿意的情況下，方可作實：－

1. 完成復牌建議書內所述的交易；
2. 於股東通函內載入下列各項：
 - (a)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年度盈利預測並附上核數師及財務顧問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b第29(2)段所發出之報告；
 - (b) 董事就復牌後至少12個月的營運資本充足作出聲明，並由核數師及財務顧問就上述董事聲明提供告慰函；
 - (c) 完成復牌建議書後之備考資產負債表以及核數師根據上市規則第4.29條發出之告慰函；及
 - (d) 按相若招股章程準則就復牌建議書及本公司的相關資料做出詳細披露；
3. 刊發所有尚未提供的財務業績並妥善處理主要審計意見；
4. 提供由本集團內部監控審核顧問發出有關本集團設有充分和有效的內部監控制度之證明書；及
5. 撤銷或解除清盤呈請及臨時清盤人之職務。

倘本公司之狀況出現變動，上市科或會修改復牌條件。

臨時清盤人及彼等各自之顧問就本公司重組緊密合作。

董事會報告書

警告聲明

本公司之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應注意，(1)本集團重組的主要構成部份可能會出現其他變化；(2)本公司股份恢復買賣，須受聯交所列明的多項復牌條件規限。

業績及分派

財務表現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一一年財政期間」或「期間」)的業績載列於第17頁的綜合全面收益表。

於二零一一年財政期間，本集團錄得汽車零部件銷售及貿易之營業額約人民幣126,600,000元，較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財政期間(「二零一零年財政期間」)錄得的營業額約人民幣9,200,000元增加約54%。儘管營業額上升，毛利率則由二零一零年財政期間的約18.2%下降至二零一一年財政期間的約4.1%。二零一零財年本集團擁有人應佔溢利約人民幣1,350,000,000元，而二零零九財年則錄得虧損約人民幣4,855,000,000元。

營業額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展開汽車零部件貿易業務以及製造及銷售汽車零部件增長所致。

期間內本公司經營溢利為約人民幣4,800,000元，而二零一零年財政期間溢利為約-人民幣5,500,000元。於二零一一年財政期間，可呈報分部溢利(誠如中期業績公告附註5所披露)為約人民幣1,900,000元(二零一零年財政期間：人民幣1,700,000元)。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之每股基本盈利約為人民幣0.01分，而上一年度則為每股虧損人民幣3.19分。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概無派付或建議派付任何股息，而自報告期末以來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一零年財政期間：無)。

財務狀況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總負債淨額約人民幣375,400,000元，流動負債淨額約人民幣419,000,000元，而於二零一零年財政期間，總負債淨額約人民幣377,300,000元，流動負債淨額約人民幣421,900,000元。

現金流

於回顧期間內，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總額錄得負值，約人民幣8,700,000元，而去年現金流量則為正值人民幣38,500,000元。

董事會報告書

業績及分派(續)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人民幣1,000,000元(二零一零年財政期間：人民幣400,000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於期間內之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

資產抵押

本集團分別於北泰底盤及Profound之全部及40%股權已用作北泰汽車還款義務的抵押。

或然負債

本集團及本公司擁有下列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提供北泰創業承諾，而Fullitech提供Fullitech公司擔保，金額以北泰汽車還款義務為限(二零一零年財政期間：零)。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及本公司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期間內的儲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

股本

本公司股本變動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

期間內及直至本中報日期本公司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Lilly Huang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蔡達英先生

張欣女士

張建春先生

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十日辭任

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十日辭任

目前並無非執行董事。

董事的服務合約

概無董事與本公司訂立任何固定任期。彼等將任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

於本中報日期，尚未釐定董事之薪酬。彼等之薪酬稍後將參考其職責、本公司之薪酬政策及現行市況後釐定。

董事的合約權益

於期間末或期間內任何時間，概無存在本公司董事直接或間接於與本公司業務有關，且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為訂約方的重大合約中，擁有重大權益。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於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入本公司備存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名稱	持有股份數目			未經行使的購股權之相關股份	股權概約百分比總計 (附註3)
	個人權益	公司權益	總計		
Lilly Huang女士(附註1)	—	600,000,000	600,000,000	—	47.64%
蔡達英先生	—	—	—	500,000	—
代偉先生	—	—	—	5,000,000	—
陳向東先生	—	—	—	5,000,000	—
周天寶先生(附註2)	8,832,000	645,000,000	653,832,000	—	51.91%

附註：

- (1) 該等股份由Century Founders Group Limited (Lilly Huang女士擁有其中52%權益)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規定，Lilly Huang女士被視為於Century Founders Group Limited所持有的本公司全部權益中擁有權益。
- (2) 周天寶先生於總額為本公司653,832,000股股份中擁有及被視為擁有權益。該等股份以下列身份持有：
 - (i) 8,832,000股股份以其個人名義持有；
 - (ii) 645,000,000股股份由周天寶先生全資擁有的Mark Up Investments Limited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規定，周天寶先生被視為於Mark Up Investments Limited所持有的本公司全部權益中擁有權益；
 - (iii) 600,000,000股股份由Century Founders Group Limited (Mark Up Investments Limited擁有其中48%權益)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規定，周天寶先生被視為於Century Founders Group Limited所持有的本公司全部權益中擁有權益。
- (3) 計算以股份數目佔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已發行股份總數1,259,461,601股之百分比為基礎。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概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書

主要股東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保存的主要股東登記冊顯示，除上文就本公司若干董事所披露的權益外，下列股東已就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擁有相關權益及淡倉知會本公司。

股東名稱	所持股份數目	概約持股百分比 (附註4)
Century Founders Group Limited (附註2)	600,000,000	47.64%
Mark Up Investments Limited	645,000,000	51.21%
Lilly Huang女士 (附註2及3)	600,000,000	47.64%
周天寶先生 (附註3)	653,832,000	51.91%

- (1) 上表所列股份權益為好倉。
- (2) Century Founders Group Limited擁有600,000,000股股份。Lilly Huang女士擁有Century Founders Group Limited的52%權益，而其餘的48%權益則由周天寶先生全資擁有的Mark Up Investments Limited擁有。
- (3) 周天寶先生於總額為本公司653,832,000股股份中擁有及被視為擁有權益。該等股份以下列身份持有：
 - (i) 8,832,000股股份以其個人名義持有；
 - (ii) 645,000,000股股份由周天寶先生全資擁有的Mark Up Investments Limited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規定，周天寶先生被視為於Mark Up Investments Limited所持有的本公司全部權益中擁有權益；
 - (iii) 600,000,000股股份由Century Founders Group Limited (Mark Up Investments Limited擁有其中48%權益)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規定，周天寶先生被視為於Century Founders Group Limited所持有的本公司全部權益中擁有權益。
- (4) 計算以股份數目佔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已發行股份總數1,259,461,601股之百分比為基礎。

董事於競爭性業務的權益

概無本公司董事於任何可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構成競爭的業務中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權益。

企業管治報告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企業管治報告乃根據上市規則附錄23刊發。由於本集團的嚴峻財務困境，以及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長時間暫停買賣，董事無法就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整個期間是否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發表意見。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財務資料、監察財務申報制度及內部監控程序，並與本公司核數師保持良好工作關係。

因現有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未達到組建審核委員會的最少人數，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本公司未經審核財務業績及報表未經審核委員會審閱。

不符合《上市規則》第3.10及3.21條

於本中報日期，本公司僅有一名執行董事及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一直在物色合適人選，以委任足夠數目的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並重組審核委員會，以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3.10(2)及3.21條之規定。

符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自二零零九年一月十九日，本公司證券暫停買賣，董事認為，自本公司證券暫停買賣日期起，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不適用。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營業額	4	126,564	9,228
銷售成本		<u>(121,376)</u>	<u>(7,550)</u>
毛利		5,188	1,678
其他收入		8,447	2,658
分銷及銷售費用		(3,265)	(477)
行政費用		(5,573)	(9,354)
融資成本	6	(3,571)	(27,948)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u>-</u>	<u>(6,719)</u>
除稅前溢利(虧損)		1,226	(40,162)
稅項	7	<u>(1,402)</u>	<u>-</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及 全面開支總額	8	<u><u>(176)</u></u>	<u><u>(40,162)</u></u>
股息	10	<u><u>-</u></u>	<u><u>-</u></u>
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	9	<u><u>人民幣(0.01)分</u></u>	<u><u>人民幣(3.19)分</u></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附註	於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43,668	44,618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2	—	—
		<u>43,668</u>	<u>44,618</u>
流動資產			
存貨		11,372	5,79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13	30,631	22,443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14	113	2,417
應收不再綜合入賬附屬公司款項	14	11,555	12,889
銀行結餘及現金		971	375
		<u>54,642</u>	<u>43,921</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15	429,820	435,393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14	—	867
融資租賃承擔		28,300	28,300
高級票據	16	12,945	—
應付稅項		2,641	1,299
		<u>473,706</u>	<u>465,859</u>
流動負債淨額		<u>(419,064)</u>	<u>(421,938)</u>
		<u>(375,396)</u>	<u>(377,320)</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7	111,248	111,248
儲備	18	(486,644)	(488,568)
		<u>(375,396)</u>	<u>(377,320)</u>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總權益
	股本	股份溢價	外幣換算 儲備	購股權儲備	合併儲備	累計虧損	
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一日 (經審核)	132,383	1,719,525	(176,452)	13,083	(299,310)	(3,118,278)	(1,729,049)
期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	-	(40,162)	(40,162)
功能貨幣變動	(21,135)	(257,478)	250,463	(1,088)	49,877	(20,639)	-
確認股份支付費用	-	-	-	4,284	-	-	4,284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u>111,248</u>	<u>1,462,047</u>	<u>74,011</u>	<u>16,279</u>	<u>(249,433)</u>	<u>(3,179,079)</u>	<u>(1,764,927)</u>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 (經審核)	111,248	1,462,047	74,085	8,161	(249,433)	(1,783,428)	(377,320)
期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	-	(176)	(176)
確認股份支付費用	-	-	-	2,100	-	-	2,100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u>111,248</u>	<u>1,462,047</u>	<u>74,085</u>	<u>10,261</u>	<u>(249,433)</u>	<u>(1,783,604)</u>	<u>(375,396)</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經營業務的淨現金(流出)流入	(8,742)	38,548
投資活動的淨現金流出	(2,740)	(32,734)
融資活動的淨現金流入(流出)	<u>12,078</u>	<u>(5,330)</u>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的增加/(減少)淨額	596	484
於四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u>375</u>	<u>10,119</u>
於九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u><u>971</u></u>	<u><u>10,603</u></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北泰創業集團有限公司(已委任臨時清盤人)(下稱「本公司」)乃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眾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之股份由二零零九年一月十九日起暫停買賣。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市場推廣、買賣及分銷汽車零部件、汽車懸架系統及建築裝飾五金產品。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人民幣為本公司及其主要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

2. 編製基準

(i) 財務業績及狀況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虧損約為人民幣176,000元。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及負債淨額分別約為人民幣419,064,000元及人民幣375,396,000元。

(ii) 提交呈請

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底起就(其中包括)本公司若干董事及集團財務總監辭任、北泰汽車工業控股有限公司(「北泰汽車」)逾期支付國債虧損約44,000,000港元及債權人向本集團索償人民幣326,000,000元而刊發若干公告後，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九年一月十九日應本公司要求暫停買賣。

於二零零九年二月六日，本公司大股東、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Lilly Huang女士向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下稱「高等法院」)提出本公司的清盤呈請。同日，Fullitech International Limited(「Fullitech」)(北泰汽車的直接控股公司及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亦向高等法院提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北泰汽車的清盤呈請。

同日，高等法院頒令委任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之黎嘉恩先生、何熹達先生及楊磊明先生為本公司及北泰汽車的共同和各自臨時清盤人(「臨時清盤人」)。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 編製基準(續)

(iii) 債務重組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八日，兩項協議計劃分別獲本公司及北泰汽車債權人批准(分別稱作「北泰創業協議計劃」及「北泰汽車協議計劃」，統稱為「協議計劃」)。黎嘉恩先生、何熹達先生及楊磊明先生獲委任為各協議計劃的共同和各自計劃管理人(「計劃管理人」)。協議計劃隨後獲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批准並由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九日起生效。

北泰創業協議計劃

根據北泰創業協議計劃，建議本公司債務將由以下方式償還：

- (i) 本公司主要股東周天寶先生(「周先生」)存放於本公司之金額2,000,000港元，以償還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九日之任何債務、負債及責任；
 - (ii) 本公司(經重組後)對為配合北泰創業協議計劃項下提議之債務重組而設立之特殊目的公司(「北泰創業特殊目的公司」)承擔固定金額為200,000,000港元之還款義務，據此，本公司將於北泰創業協議計劃生效日期(即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九日)起計十二個月內償還上述金額(「北泰創業還款義務」)；及
 - (iii) 透過北泰汽車協議計劃分配可從北泰汽車及Fullitech收回之款項。
- (i)、(ii)及(iii)項統稱「北泰創業協議計劃資產」。

北泰汽車協議計劃

根據北泰汽車協議計劃，建議北泰汽車債務將由以下方式償還：

- (i) 北泰汽車向根據北泰汽車協議計劃註冊成立之特殊目的公司(「北泰汽車特殊目的公司」)支付現金總額15,000,000港元；
- (ii) 出售四間獨立第三方公司(「四間第三方公司」)之股權所得款項淨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 編製基準(續)

(iii) 債務重組(續)

北泰汽車協議計劃(續)

(iii) 下述各項將產生之淨現金流量／所得款項淨額：

- (a) 北泰汽車懸架製造(北京)有限公司(「北泰懸架」，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一日不再綜合入賬之前附屬公司)及Profound Global Limited(「Profound」，本集團聯營公司)於五年期間將產生之淨現金流量總額1,381,000,000港元(加利息)(「北泰汽車還款義務」)，其每年最低還款額(「北泰汽車最低年還款額」)釐訂如下：

北泰汽車還款義務由以下各項擔保：

1. Fullitech向北泰汽車特殊目的公司提供之公司擔保，金額以北泰汽車還款義務為限(「Fullitech公司擔保」)；
2. 本公司作出之公司承諾，金額以北泰汽車還款義務為限(「北泰創業承諾」)；
3. 對周先生直接及間接持有之本公司股權設立第一法定押記；
4. 對北泰汽車底盤系統(安徽)有限公司(「北泰底盤」)100%股權設立股份押記，金額以北泰汽車還款義務為限；及
5. 對北泰汽車持有之Profound 40%股權設立股份押記，金額以北泰汽車還款義務為限；

或

(b) 出售北泰懸架及Profound 60%股權之所得款項淨額；

- (iv) 出售獨立第三方公司CX Tech Inc.及Sumitech Engineering Inc.(統稱「美國公司」)之股權之所得款項淨額，如該等股權於北泰汽車協議計劃生效日期起五年內出售；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 編製基準(續)

(iii) 債務重組(續)

北泰汽車協議計劃(續)

(v) 於北泰汽車還款義務全部履行後，出售北泰懸架之所得款項淨額。

除上文所述者外，在北泰汽車協議計劃項下，亦有一套替代機制，即若北泰汽車協議計劃管理人收到任何以一次性方式收購全部／部分資產之現金收購要約，包括四間第三方公司及Profound之股權以及北泰汽車持有之北泰底盤之股權，並解除所有相關之擔保、抵押及承諾，北泰汽車協議計劃管理人在北泰汽車協議計劃生效並徵得各協議計劃之債權人(「協議計劃債權人」)委員會(「協議計劃債權人委員會」)同意後可召開協議計劃債權人會議以考慮並酌情議決批准上述收購要約。

作為執行北泰創業協議計劃及北泰汽車協議計劃(該兩個協議計劃均已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九日生效)之一部分，本集團已將於北泰汽車工業有限公司(「北泰汽車工業」)、北泰懸架、東方新科有限公司(「新科」)及順利國際有限公司(「順利國際」)之全部股權轉至北泰汽車特殊目的公司或北泰創業特殊目的公司。北泰汽車工業及北泰懸架(統稱「中國附屬公司」)在彼等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一日不再綜合入賬前為本集團之主要營運附屬公司。

協議計劃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五日之公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 編製基準(續)

(iii) 債務重組(續)

發行15,000,000港元高級票據(「高級票據」)

為履行義務，本公司、北泰汽車、臨時清盤人及Omni Success Limited (「OSL」或「認購人」)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六日訂立認購協議(「認購協議」)，據此，(i)北泰汽車同意發行，而認購人同意認購本金總額為15,000,000港元之一年期高級票據。

高級票據之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本金：	15,000,000港元
利率：	HIBOR(三個月期)+1.05%
償還貸款本金：	於到期日，全部未付貸款連同所有應計但未付利息須一次付清
到期日：	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八日(經於認購協議後訂立的附函所延後)

高級票據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十月五日之公告。

截至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日期，北泰創業還款義務及北泰汽車還款義務尚未清償。然而，經周詳考慮及顧及本集團整體重組之狀況後，協議計劃債權人委員會及各公司若干主要協議計劃債權人同意，為協議計劃債權人整體利益考慮，協議計劃繼續生效。

鑒於上文所述，本集團持續經營之能力存在重大不確定性。然而，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本集團重組將成功實施及重組後，本集團將於可見將來繼續切實履行其到期應付之財務義務之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簡明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

除下述者外，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若干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除下述者外，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本會計期間或過往會計期間之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預先對收購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或之後之業務合併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業務合併。本集團亦預先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或之後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於二零零八年經修訂)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內有關取得控制權後附屬公司擁有權益之變動及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之會計處理之規定。

由於本年度並無進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適用之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故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及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相關修訂對本集團於本會計期間或過往會計期間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無任何影響。

本集團於未來期間之業績可能因日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及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相關修訂適用之交易而受到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4. 營業額

本集團主要從事汽車零部件及建築裝飾五金產品製造及銷售。本集團營業額(指向客戶出售貨品)分析如下：

(人民幣千元)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營業額		
汽車零部件	58,846	9,228
建築裝飾五金產品	67,718	—
	<u>126,564</u>	<u>9,228</u>

5. 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經營分部乃以向本公司董事會(即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而報告之資料為依據，集中於所交付之貨品種類。

本集團之業務主要劃分為兩個業務分部：

- 汽車零部件；及
- 建築裝飾五金產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5. 分部資料(續)

(i) 本集團收入及業績按可呈報分部劃分之分析如下

分部收入及業績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汽車零部件	建築裝飾 五金產品	總計
營業額	<u>58,846</u>	<u>67,718</u>	<u>126,564</u>
分部業績	<u>1,198</u>	<u>725</u>	<u>1,923</u>
未分配收入			8,447
行政費用			(5,573)
融資成本			<u>(3,571)</u>
除稅前綜合溢利			<u>1,226</u>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汽車零部件	建築裝飾 五金產品	總計
營業額	<u>9,228</u>	<u>—</u>	<u>9,228</u>
分部業績	<u>1,678</u>	<u>—</u>	<u>1,678</u>
分銷費用			(477)
行政費用			(9,354)
未分配收入			2,658
融資成本			(27,948)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u>(6,719)</u>
除稅前綜合虧損			<u>(40,162)</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5. 分部資料(續)

(i) 本集團收入及業績按可呈報分部劃分之分析如下(續)

分部資產

本集團資產按可呈報分部劃分之分析如下：

分部資產

	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汽車零部件	97,339	88,164
建築裝飾五金產品	—	—
分部資產總額	97,339	88,164
未分配資產	971	375
綜合資產總額	<u>98,310</u>	<u>88,539</u>

就監控分部表現及在分部間分配資源而言：

- 所有資產均分配予可報告分部，惟於聯營公司之權益、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若干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除外。可報告分部共同使用之資產按個別可報告分部所賺取之收入進行分配。

(ii) 地區資料

由於來自本集團之外部客戶之所有收入均來自中國，且本集團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故未呈列地區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6. 融資成本

(人民幣千元)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銀行借款之利息	123	26,349
協議計劃未償還款項之利息	3,414	—
融資租賃承擔之融資費用	—	1,432
銀行費用	34	167
	<u>3,571</u>	<u>27,948</u>

7. 稅項

自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扣除之稅款如下：

(人民幣千元)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本期：		
中國企業所得稅	<u>1,402</u>	<u>—</u>

由於本集團於香港並無應課稅溢利，故於當期及過往期間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為2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8. 期內虧損

期內虧損在扣除以下金額後達致：

(人民幣千元)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員工成本	1,931	1,155
已售存貨成本	121,376	7,550
折舊	7,328	1,729

9. 每股虧損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根據截至六個月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虧損)除以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各六個月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人民幣千元)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虧損)	176	(40,162)
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1,259,491,601	1,259,491,601

攤薄

自二零零九年一月十九日起，本公司股份一直暫停買賣，且並無本期間每股平均市價的資料。由於未行使購股權之行使價高於股份緊接本公司股份暫停買賣前的市價，因此，計算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盈利時假設本公司的未行使購股權並無行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0.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任何中期股息(二零零九年：無)。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之賬面淨值	44,618
添置	6,378
折舊	<u>(7,328)</u>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之賬面淨值	<u><u>43,668</u></u>

12.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成本—非上市股權	160,461	160,461
應佔收購後溢利及虧損	<u>148,421</u>	<u>148,421</u>
	308,882	308,882
減：減值	<u>(308,882)</u>	<u>(308,882)</u>
	<u><u>-</u></u>	<u><u>-</u></u>

1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	13,579	20,386
應收增值稅	671	-
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	<u>16,381</u>	<u>2,057</u>
	<u><u>30,631</u></u>	<u><u>22,443</u></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續)

貿易應收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0至90日	10,983	18,426
91至180日	1,685	549
181至365日	621	1,411
超過1年	290	—
	<u>13,579</u>	<u>20,386</u>

一般而言，本集團授予其客戶30至90日之賒賬期。

14. 應收(付)不再綜合入賬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款項

該等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1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	15,925	6,664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18,077	15,284
源自金融工具之應付款	395,818	413,445
	<u>429,820</u>	<u>435,393</u>

(a) 到期款項為貿易性質、無抵押、免息及於60日內償還。

(b) 到期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並無固定還款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續)

貿易應付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0至90日	11,296	5,156
91至180日	3,072	1,382
181至365日	1,448	126
超過一年	109	—
	<u>15,925</u>	<u>6,664</u>

購買貨品的平均賒賬期為90日。本集團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均於信貸時限內結清。

16. 高級票據

於本期間籌集之高級票據之本金額為15,000,000港元，為無抵押、按HIBOR加1.05厘計息並須於二零一一年九月八日償還。報告期末之後，高級票據之到期日已獲延長至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八日。

17. 股本

	股份數目 以百萬計	普通股本	
		千港元	人民幣千元
法定：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及九月三十日	<u>1,259</u>	<u>5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及九月三十日	<u>1,259</u>	<u>125,946</u>	<u>111,248</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8. 儲備

儲備的性質及目的

(i) 股份溢價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於股份溢價賬之資金可分派予本公司股東，惟緊隨建議分派股息日期後，本公司須有能力償還其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已到期之債務。

(ii)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指確認本集團發行之可換股債券之未行使權益部份之價值。

(iii) 外幣換算儲備

外幣換算儲備包含所有因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之匯兌差額。

(iv) 股份支付儲備

股份支付儲備指授予本集團僱員之實際或估計未行使購股權之公平值。

(v) 合併儲備

合併儲備為本集團所收購之附屬公司資之總資產淨值與本公司於日期為二零零三年九月二十九日之招股章程所載重組日期之本公司已發行股份面值之差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9. 資本承擔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就收購機器及設備已訂約但未撥備	—	807

20. 或然事項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提供北泰創業承諾及Fullitech提供Fullitech公司擔保，總額高達北泰汽車還款義務。

21. 報告期後事項

- (a) 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五日及二零一二年九月六日，本公司及高級票據持有人訂立有關高級票據之附函，據此，雙方同意將高級票據之到期日分別延長至二零一二年九月八日及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八日。
- (b)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日、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七日、二零一一年九月六日、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四日及二零一二年九月十七日，高等法院頒令針對本公司及北泰汽車之清盤呈請聆訊分別押後至二零一一年五月十六日、二零一一年九月五日、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四日、二零一二年九月十七日及二零一三年二月十八日。